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 15:00 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 33 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4、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邱醒亚先生主持。

6、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购买子公司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挂牌底价 31,998.7727 万元进场参与购买子公司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兴科”）少数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基金”）持有的广州兴科 24%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同意公司采取一次

性付款的方式，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相关交易流程将按照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的要求进行。

如有其他购买意向方报价高于挂牌底价，则公司可能选择放弃对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公司最终能否取得标的股权，以及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是否行使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本次购买广州兴科少数股东股权事项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和实施具体公开竞买方案；签署、修改、补充、执行与本次公开购买标的股权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办理与购买标的股权有关的其他事宜，如工商变更手续等），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标的股权完成交易之日。

董事臧启楠女士在大基金管理方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职，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关于拟参与购买子公司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33）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一日